【文字解读】《铜梁区水口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实施方案》

近日，水口镇人民政府印发了《铜梁区水口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实施方案》（水口府发〔2022〕20号）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为便于社会公众更好地理解文件内容，现解读如下。

1. 《方案》出台的背景

为认真贯彻执行铜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办〔2022〕3号文件精神，按照区委、区政府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抓实抓细积分制工作，发挥“小积分，大促进”的正向带动作用，不断激发群众内生动力，让群众自觉参与环境整治提升，养成科学规范的卫生习惯，培育文明新乡风，建设美丽新乡村，结合我镇实际，进一步优化积分制使用办法。

1. 《方案》的主要内容

《方案》主要包括实施方式、资金使用和管理要求和工作要求三部分。

1. 实施方式。

主要涉及“积分评比”和“拉练评比”；两个部分。积分评比细分为参与范围、积分内容好和评比程序3个方面。拉练评比分为区级拉练评比和镇级拉练评比，细分为开展频次、开展方式、评比内容和评比奖励4个方面。

（二）资金使用和管理要求。

我镇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要求管理资金，专款专用，发挥资金效益。主要涉及使用范围、分配原则、使用要求、拨付程序、监管要求五个部分。积分制资金应用于积分制工作中的积分兑换、拉练评比奖励、物资制作及相关宣传推广等。镇相关部门要加强对积分制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，每季度不定期对各村积分制开展、积分兑换、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抽查，各村要切实履行好积分制相关资金使用的主体责任，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要求使用、管理各项费用，不得骗取、虚报冒领、挤占、截留和挪用专项资金。

（三）工作要求。

积分制工作由镇农服中心牵头，相关办、所协作配合，共同推进。各村要做实积分评比的评分、亮分、兑分环节，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，有序开展拉练评比活动，强化结果运用。各村要多形式、多渠道大力宣传推广积分制，树立典型。强化荣誉奖励，对获评“最美院落”“最美家庭”“好乡亲”“新乡贤”等荣誉的家庭和个人，授予流动红旗或荣誉牌，提升影响力。要充分利用电视、报纸、网络等各类宣传媒介，充分利用典型事例的示范带动作用。加强对村积分制工作的日常监督管理，镇相关办、所将不定期对各村积分制推行、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督查，并纳入年终考核。开放群众投诉举报电话。扩大监督范围。通过多方监督，确保积分制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乡村治理、乡村振兴中发挥实效。